

中共鹤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报批文件单

办字〔2024〕26号

兴国同志：

12/3 市财政局关于2024年度预算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的报告。

呈去峰同志阅示。

建议财经委、预工委阅。

羽 14/3

李敬 15/3

王殿军

2024年3月12日

承办人：李敬

审核：王殿军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电话：3222311

内线：3017

鹤岗市财政局文件

鹤财呈〔2024〕26号

签发人：史大鹏

鹤岗市财政局关于 2024 年度预算 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的报告

市人大：

按照《中共黑龙江省委 黑龙江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黑发〔2019〕30号）的工作部署要求，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要向同级党委、政府、人大报告。因此，现将市直 2024 年度预算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报告市人大，请市人大领导阅示。

附件：市本级 2024 年度预算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统计表



鹤岗市财政局

2024年3月11日印

附件:

2024年度重点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汇总表

(单笔项目金额200万元以上为重点项目)

序号	预算单位简称	主管部门简称	财政局归口科室	项目名称	金额	备注
合计						
1	民政局	民政局	社保科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	48727.94	
2	民政局	民政局	社保科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	417.312	
3	民政局	民政局	社保科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地方匹配资金	292.68	
4	民政局	民政局	社保科	社区网格员误餐补助资金	1526	
5	就业局	人社局	社保科	再就业资金地方配套资金	323	
6	社保中心	人社局	社保科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提高基础养老金市级财政补贴资金	2784	
7	社保中心	人社局	社保科	企业养老保险基金缺口资金	324	
8	卫健委	卫健委	社保科	基本公共卫生市级配套资金	13029	
9	卫健委	卫健委	社保科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绩效工资补助资金	301.74	
10	卫健委	卫健委	社保科	下岗职工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补助资金	415	
11	退役军人事务局	退役军人事务局	社保科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补助资金	1627.58	
12	退役军人事务局	退役军人事务局	社保科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市级补助资金	422.4	
13	退役军人事务局	退役军人事务局	社保科	退役士兵补助资金	276.3	
14	医保中心	医保局	社保科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	441.4	
15	医保中心	医保局	社保科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	1062	
16	鹤岗市教育局	鹤岗市教育局	教科文	部门项目款-教育学校统聘校园保安工资	580	
17	住建局	住建局	经建科	部门项目款-物业公司工资及保险资金	219.60	
18	数字城市监督指挥中心	数字城市监督指挥中心	经建科	*部门项目款-城管数字化平台服务费	1,937.88	物业公司工资及保险资金
19	黑龙江省鹤岗市中级人民法院	黑龙江省鹤岗市中级人民法院	行政政法科	部门项目款-法院建设资金	273.96	采购未支付资金
					698.90	

填报科室: 监督评价科

0005252

2024年度重点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汇总表

(单笔项目金额200万元以上为重点项目)

填报科室: 监督评价科

单位: 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简称	主管部门简称	财政局归口科室	项目名称	金额	备注
20	鹤岗市消防救援支队	消防管理服务部门	行政政法科	消防指战员住房提租补贴及医疗保险	370.10	
21	鹤岗市消防救援支队	消防管理服务部门	行政政法科	消防经费保障资金	1206.39	
22	鹤岗市消防救援支队	消防管理服务部门	行政政法科	综合项目款-执法(业务)用车购置费	1490	
23	鹤岗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务服务	行政政法科	集中办公区运行维护费	247.10	
24	鹤岗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务服务	行政政法科	接待费	665.00	
25	鹤岗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务服务	行政政法科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5.70	
26	鹤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鹤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政法科	市监局(宝泉岭)运行费	1,080.50	
27	鹤岗市公安局本级	鹤岗市公安局部门	行政政法科	部门项目款-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	511.63	
28	鹤岗市公安局本级	鹤岗市公安局部门	行政政法科	部门项目款-留置看护工作值勤补助资金	230.04	
29	鹤岗市公安局工农分局	鹤岗市公安局	行政政法科	综合项目款-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	291.00	
30	鹤岗市公安局兴安分局	鹤岗市公安局	行政政法科	兴安分局执勤加班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	268.00	
31	交警支队	鹤岗市公安局	行政政法科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	235	
32	鹤岗市人民警察训练中心	鹤岗市公安局部门	行政政法科	综合项目款-上年未付公用取暖费	497.18	
33	鹤岗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	鹤岗市公安局	行政政法科	部门项目款-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	208.00	
34	中共鹤岗市委政法委员会	中共鹤岗市委政法委员会	行政政法科	部门项目款-政法涉密会商系统建设资金	206.00	
35	鹤岗市地方煤矿安全稽查支队	鹤岗市煤炭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局	行政政法科	长聘人员绩效工资项目	413.05	
36	鹤岗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鹤岗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行政政法科	(行政事业性收费)-人防信息警报建设资金	7,510.00	该项目是按照国家、省人防办“十四五”发展规划,为了提升人防战时和平时应急通信
37	鹤岗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鹤岗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行政政法科	(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人防机动通信系统升级改造资金	671.93	机动指挥车和卫星地面站升级改造
38	中共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共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行政政法科	部门项目款-留置场所建设维护资金	2348.82	
39	中共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共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行政政法科	部门项目款-廉政教育基地建设资金	657.10	

2024年度重点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汇总表

(单笔项目金额200万元以上为重点项目)

填报科室：监督评价科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简称	主管部门简称	财政局归口科室	项目名称	金额	备注
40	中共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共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行政政法科	部门项目款-纪检办案业务费	800.00	
41	中共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共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行政政法科	部门项目款-留置专区餐费补助资金	850.00	
42	中共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共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行政政法科	部门项目款-纪检巡视巡察经费	213.00	
43	中共鹤岗市组织部	市财政局	行政政法科	驻村工作队个人补贴及工作经费项目	231.00	
44	鹤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鹤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经贸科	部门项目款-国企教幼教待遇补差资金	338.65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审核部门：（盖章）

项目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民政局		
单位负责人	史文翠	联系电话	0468-3270016		
财务负责人	张伟	联系电话	0468-3345449		
预算资金来源（万元）	合计	417.312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417.312	部门项目款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全面建立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办法的通知》（黑政发[2015]37号）文件中规定：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每人每月不低于8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geq 8694人	人	8694
		质量指标	认定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准确率 \geq 95%	%	95
		时效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完成时效 \leq 1年	年	1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成本 \leq 417.312万元	万元	417.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 \geq 80元	元	8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困难残疾人社会稳定率 \geq 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困难残疾人环保意识 \geq 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可持续影响 \geq 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困难残疾人护理补贴对象满意度 \geq 90%	%	90

备注：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审核部门：（盖章）

项目名称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民政局		
单位负责人	史文翠	联系电话	0468-3270016		
财务负责人	张伟	联系电话	0468-3345449		
预算资金来源（万元）	合计	292.68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92.68	部门项目款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全面建立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办法的通知》（黑政发[2015]37号）文件中规定：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每人每月不低于1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 4878 人	人	4878
		质量指标	认定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准确率 $\geq 95\%$	%	95
		时效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完成实效 ≤ 1 年	年	1
		成本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成本 ≤ 292.68 万元	万元	292.6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重度残疾人生活水平率 $\geq 90\%$	%	9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重度残疾人社会稳定率 $\geq 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重度残疾人环保意识 $\geq 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可持续影响 ≥ 1 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对象满意度 $\geq 90\%$	%	90

备注：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2: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地方匹配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民政局			
单位负责人	史文翠	联系电话	0468-3270016			
财务负责人	张伟	联系电话	0468-3345449			
预算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1526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1526	部门项目款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为全面贯彻落实《省财政厅、省民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黑财规审〔2017〕40号和《鹤岗市民政局、鹤岗市财政局关于做好提高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有关工作的通知》鹤民规〔2023〕2号文件要求,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纳入低保范围	≥3万人	万人	3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689元	元	689
		时效指标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地方匹配资金发放时效	≤1年	年	1
		成本指标	发放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费成本	≤1526万元	万元	1,526.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低保对象生活水平率	≥95%	%	9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低保对象社会稳定率	≥95%	%	95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低保对象环保意识	≥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地方匹配资金发放对保障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可持续影响	≥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低保对象的满意度	≥90%	%	90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审核部门：（盖章）

项目名称		社区网格员误餐补贴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民政局		
单位负责人	史文翠	联系电话	3270016		
财务负责人	张伟	联系电话	3345449		
预算资金来源（万元）	合计	323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323	部门项目款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依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4年城市社区党支部书记和居民小组长误餐补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落实社区网格员误餐补助待遇，全年执行率达到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网格化管理数量 \geq 1700个	个	1700
		质量指标	城市社区网格员误餐补贴资金发放执行率 \geq 90%	%	90
		时效指标	城市社区网格员误餐补贴资金发放完成时效 \leq 1年	年	1
		成本指标	城市社区网格员误餐补贴资金发放成本控制 \leq 323万元	万元	32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消费，拉动内需 \geq 90%	%	9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生产生活秩序稳定率 \geq 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环境环保意识 \geq 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网格化管理可持续影响 \geq 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网格化管理人员的满意度 \geq 95%	%	95

备注：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再就业资金地方配套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服务部门		
单位负责人	王旭东	联系电话	0468-3357041		
财务负责人	孙艳敏	联系电话	0468-3357041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2784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784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落实公共就业专项服务招聘会的开展,保障各项再就业资金的及时发放,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再就业资金地方配套资金项目≥1项	项	1
		质量指标	通过就业补助资金拨付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完成率≥90%	%	90
		时效指标	再就业资金地方配套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月	月	12
		成本指标	再就业资金地方配套资金项目成本控制≤2784万元	万元	278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平稳发展≥2784万元	万元	2784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生态节能环保≥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再就业资金地方配套资金项目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90%	%	90

备注: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鹤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审核部门: (盖章) 鹤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提高基础养老金市级财政补贴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负责人	蒋志刚	联系电话	13359775977		
财务负责人	李铁	联系电话	13846802050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324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324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按时足额发放,保障城居保退休人员基本生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 4 万人	万人	4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完成率 $\geq 98\%$	%	98
		时效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完成时效 ≤ 12 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发放成本 ≤ 324 万元	万元	32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城乡居民退休人员可支配收入 ≥ 200 万元	万元	20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城居保基金发放促进退休人员生存认证率 $\geq 85\%$	%	85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网银形式发放基金,做到无纸质货币发放率 $\geq 98\%$	%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	90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鹤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审核部门: (盖章) 鹤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企业养老保险基金缺口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负责人	蒋志刚	联系电话	13359775977		
财务负责人	李铁	联系电话	13846802050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13029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13029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保证企业基本养老保险按时足额发放, 保障企业退休人员基本生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发放人数 \geq 17万人	万人	17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完成率 \geq 98.5%	%	9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leq 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发放成本 \leq 13029万元	万元	1302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养老金发放增加退休人员月可支配收入 \geq 4.5亿元	亿元	4.5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企业养老保险基金发放促进退休人员领取认证率 \geq 92%	%	92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网银形式发放基金, 做到无纸质货币发放率 \geq 99%	%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市级配套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	鹤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	宫志虎	联系电话	0468-6168031		
财务负责人	程琳	联系电话	0468-6168031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301.74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301.74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关于下达中央和省级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要求,会同中央、省级财政补助拨付区级财政,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公共卫生项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市级配套资金≥1项	项	1
		质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市级配套资金项目完成率≥95%	%	95
		时效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市级配套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市级配套资金项目成本控制≤301.74万元	万元	301.7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301.74万元	万元	301.74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政策得到有效落实率≥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节能环保≥95%	%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市级配套资金项目可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95%	%	95

备注: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绩效工资补助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	鹤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	宫志虎	联系电话	0468-6168031		
财务负责人	程琳	联系电话	0468-6168031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415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415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4年全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绩效工资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黑财预(2014)52号)文件要求,按照省政府关于省和县(市、区)财政统筹解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绩效工资所需资金的部署,依据乡镇卫生院在职职工编制人数、离退休人员实有人数,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在职职工编制内实有人数、离退休人员实有人数,下达2014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绩效工资省级财政补助资金415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绩效工资补助资金 ≥ 1 项	项	1
		质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绩效工资补助资金项目完成率 $\geq 95\%$	%	95
		时效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绩效工资补助资金项目完成时效 ≤ 12 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绩效工资补助资金项目成本控制 ≤ 415 万元	万元	4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 ≥ 415 万元	万元	41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geq 95\%$	%	95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节能环保 $\geq 95\%$	%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绩效工资补助资金项目可持续影响 ≥ 1 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geq 95\%$	%	95

备注: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下岗职工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补助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	鹤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	宫志虎	联系电话	0468-6168031		
财务负责人	程琳	联系电话	0468-6168031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1627.58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1627.58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黑龙江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认真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政策的意见》(黑政发〔2010〕22号)、省政府领导对原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妥善解决国企改革中与企业脱离劳动关系独生子女父母退休时一次性补助问题的请示》的批示和《鹤岗市落实与企业脱离劳动关系且未再就业独生子女父母职工退休一次性补助工作方案》、《鹤岗市企业下岗职工独生子女父母一次性奖励审定合格人员资金发放计划的建议》。截至9月末已认定符合条件的下岗职工33367人,其中:年龄70周岁以上的人员1313人按3年发放,每人年均1000元,每年发放131.3万元。年龄60-69周岁的人员13078人按5年发放,每人年均600元,每年发放总额784.68万元。年龄59周岁以下人员18976人按8年发放,每人年均375元,每年发放711.6万元。(2024年下岗职工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补助金额1627.58万元=131.3+784.68+711.6)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岗职工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补助资金≥1项	项	1
			发放补助人数≥3.3万人次	万人次	3.3
		质量指标	下岗职工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补助资金项目完成率≥95%	%	95
		时效指标	下岗职工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补助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下岗职工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补助资金项目成本控制≤1627.58万元	万元	1627.5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1627.58万元	万元	1627.58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95%	%	95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节能环保≥95%	%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下岗职工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补助资金项目可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补助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负责人		吕东洋	联系电话		0468-8949111
财务负责人		司树强	联系电话		0468-8949112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422.4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422.4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据文件要求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走访慰问、个案帮扶、档案管理、自主择业工作信息化建设、就业招聘、就业创业典型宣传、创业服务及其它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geq 156人	人	156
		质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补助资金完成率 \geq 90%	%	90
		时效指标	自主军转干部补助资金使用完成时效 \leq 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补助总成本控制 \leq 422.4万元	万元	422.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 \geq 422.4万元	万元	422.4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待遇,维护社会稳定 \geq 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生态保护意识 \geq 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补助资金项目持续影响 \geq 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率 \geq 90%	%	90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市级财政补助部分			
单位名称	鹤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负责人	吕东洋	联系电话	0468-8949111		
财务负责人	司树强	联系电话	0468-8949112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276.3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76.3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保证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及时、准确、足额发放到位。积极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 保证士兵的合法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使用资金人数 \geq 350人	人	35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义务兵和入伍义务兵大学生的发放率 \geq 95%	%	95
		时效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完成发放时间 \leq 12月	月	12
		成本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成本控制 \leq 276.3万元	万元	276.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 \geq 276.3万元	万元	276.3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义务兵积极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 保证士兵的合法权益 \geq 95%	%	95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义务兵生态保护意识 \geq 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可持续影响 \geq 1年	年	1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家庭满意率 \geq 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补助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负责人		吕东洋	联系电话		0468-8949111
财务负责人		司树强	联系电话		0468-8949112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441.4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441.4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按时足额发放退役士兵补助, 全力保障退役士兵享受政府的各项退役军人待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补助金发放人数 \geq 185人	人	185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补助金完成率 \geq 95%	%	95
		时效指标	退役士兵补助金完成时效 \leq 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退役士兵补助金成本控制 \leq 441.4万元	万元	441.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增加 \geq 441.4万元	万元	441.4
		社会效益指标	让退役军人享受政府优待补助, 保障合法权益 \geq 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退役士兵的环保意识, 助力节能环保 \geq 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役士兵补助金持续影响 \geq 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退役军人满意率 \geq 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	郑宇琢	联系电话	0468-3340580		
预算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1062万元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1062万元	财政拨款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2、申请依据: 根据预计2024年居民参保人数264100人乘以市级财政补助标准每人40.20元。3、申请金额: 1062万元。4、用途和目标: 用于居民参保缴费市级财政补助部分, 巩固参保率、提高医疗保障水平、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发放人数 \leq 264100人	人	264100
			城乡居民参保率 \geq 95%	%	95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项目完成率 \geq 98%	%	98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参保人政策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geq 65%	%	65
		时效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完成时效 \leq 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成本控制 \leq 1062万元	万元	106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每个参保居民财政医疗补助资金 \geq 670元	元	670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享受待遇人数 \geq 2.6万人	万人	2.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持续影响率 \geq 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geq 90%	%	90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			
单位名称	鹤岗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	郑宇琢	联系电话	0468-3340580		
预算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580万元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580万元	财政拨款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项目名称: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2、申请依据: 合理预计2024年发生的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用。3、申请金额: 580万元。4、用途及目标: 及时支付享受待遇人员合规医疗费用, 维护个人权益及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发放人数 \geq 100人	人	100
		质量指标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项目完成率 \geq 95%	%	95
		时效指标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项目完成时效 \leq 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项目成本控制 \leq 580万元	万元	5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 \geq 95%	%	95
		社会效益指标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保障水平提高 \geq 95%	%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项目可持续影响 \geq 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geq 90%	%	90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教育学校统聘校园保安工资			
单位名称	鹤岗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教育局		
单位负责人	付延海	联系电话	3126010		
财务负责人	路洪伟	联系电话	3126010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219.6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19.6			
	2、政府性基金预算	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4、专项资金	0			
	5、债券资金	0			
	6、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认真完成全市学校统筹保安人员工资发放, 按时发放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geq 1项	项	1
			统聘校园保安人数 \geq 50人	人	5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geq 90%	%	9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完成率 \geq 90%	%	90
			资金拨付时效 \leq 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leq 219.6万元	万元	219.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 \geq 90%	%	90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稳定发展 \geq 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影响 \geq 1年	年	1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	90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鹤岗市物业管理公司工资福利支出项目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物业管理公司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陈健飞	联系电话	0468-6198123		
财务负责人	张春艳	联系电话	0468-6198116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1937.88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1937.88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公司工资福利支出项目资金≥456人	人	456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公司工资福利支出项目资金完成率≥95%	%	95
		时效指标	物业管理公司工资福利支出项目资金完成时效≤12月	月	12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公司工资福利支出项目资金总成本控制数≤1937.88万元	万元	1937.8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1937.88万元	万元	1937.88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物业管理公司工资福利支出项目资金可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鹤岗市数字城市监督指挥中心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数字化城管平台维护服务费			
单位名称	鹤岗市数字城市监督指挥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单位负责人	刘超娥	联系电话	16646800066		
财务负责人	刘妍	联系电话	18714655655		
预算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273.96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73.96	采购未支付资金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中发【2015】37号)的要求,按照政府采购流程进行采购,预算金额273.96万元,用于维护数字化城管平台指挥中心运行(包括应用软件平台、指挥中心配套、大屏等进行维护),室外设施维护及租赁(包括变压器及配套、摄像头及配套、线路、网络通讯等进行维护)。属于其它刚性支出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维护数量≥1套	套	1
			软件维护数量≥2个	个	2
			维护监控探头数量≥118个	个	118
			维护监控线路数量≥118条	条	118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95%	%	95
			系统无故障正常运行概率≥90%	%	9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95%	%	95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12小时	小时	12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1小时	小时	1
		成本指标	实际维护资金成本控制≤273.96万元	万元	273.9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城市经济发展≥273.96万元	万元	273.96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城市管理问题≥25000件	案件数	250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信息化管理效率≥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系统持续影响年限≥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法院建设资金			
单位名称	黑龙江省鹤岗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鹤岗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负责人	刘志清	联系电话	0468-3358137		
财务负责人	刘柳	联系电话	0468-3358137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698.9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698.9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 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门项目款-法院建设资金项目≥1项	项	1
		质量指标	部门项目款-法院建设资金项目完成率≥90%	%	90
		时效指标	部门项目款-法院建设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部门项目款-法院建设资金项目总成本控制≤698.9万元	万元	698.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等≥698.9万元	万元	698.9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部门项目款-法院建设资金项目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	90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消防指战员住房提租补贴及医疗保险			
单位名称	鹤岗市消防救援支队	主管部门	消防管理服务部门		
单位负责人	刘培江	联系电话	0468-3855003		
财务负责人	黄成志	联系电话	0468-3855017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370.1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370.1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立项依据: 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规定》的通知(黑财政法[2020]17号) 审批程序(王兴柱) 项目内容: 按照《规定》, 保障消防救援队伍履行职责所需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和以及完成重大消防安全保卫任务时必须开支的专项支出。 项目目标: 保障全市消防指战员新工资政策落实到位, 解决后顾之忧, 提高队伍战斗力。 是“五保”项目: 其他刚性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提租补贴及医疗保险项目数≥1项	项	1
		质量指标	消防提租补贴及医疗保险资金完成率≥90%	%	90
		时效指标	消防提租补贴及医疗保险资金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消防提租补贴及医疗保险资金成本控制≤370.1万元	万元	370.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等≥370.1万元	万元	370.1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消防提租补贴及医疗保险资金项目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消防经费保障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消防救援支队	主管部门	消防管理服务部门		
单位负责人	刘培江	联系电话	0468-3855003		
财务负责人	黄成志	联系电话	0468-3855017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1206.39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1206.39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立项依据: 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规定》的通知(黑财政法[2020]17号)</p> <p>审批程序(王兴柱)</p> <p>项目内容: 按照《规定》, 保障消防救援队伍履行职责所需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和以及完成重大消防安全保卫任务时必须开支的专项支出。</p> <p>项目目标: 保障辖区消防安全形势稳定, 器材装备建设达标, 保障各级队伍日常运转经费支出, 服务人民群众, 提高队伍战斗力。</p> <p>是“五保”项目: 其他刚性支出。</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经费保障资金项目数 \geq 1项	项	1
		质量指标	消防经费保障资金完成率 \geq 90%	%	90
		时效指标	消防经费保障资金完成时效 \leq 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消防经费保障资金成本控制 \leq 1206.39万元	万元	1206.3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等 \geq 1206.39万元	万元	1206.39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 \geq 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 \geq 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消防经费保障资金项目持续影响 \geq 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执法(业务)用车购置费			
单位名称	鹤岗市消防救援支队	主管部门	消防管理服务部门		
单位负责人	刘培江	联系电话	0468-3855003		
财务负责人	黄成志	联系电话	0468-3855017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1490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1490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立项依据:《黑龙江省“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黑龙江省消防救援队伍“十四五”装备建设发展规划》 审批程序(王兴柱) 项目内容:按照《规划》和本单位实际,结合鹤岗市消防安全形势及经济发展情况,购置消防救援车辆4辆,1辆70米举高消防车、2辆25吨水罐消防车、1辆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以及器材装备。 项目目标:保障辖区消防安全形势稳定,消防车辆建设达标,服务人民群众,提高队伍战斗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业务)用车购置费项目数≥1项	项	1
		质量指标	执法(业务)用车购置费项目款完成率≥90%	%	90
		时效指标	执法(业务)用车购置费项目款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执法(业务)用车购置费项目款成本控制≤1490万元	万元	14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等≥1490万元	万元	1490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业务)用车购置费项目款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	95

备注: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集中办公区运行维护费			
单位名称	鹤岗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机关事务服务部门		
单位负责人	赵俊永	联系电话	0468-3356696		
财务负责人	倪巍	联系电话	13946797406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247.1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47.1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集中办公区运行维护费, 保证办公区正常运转, 做好后勤服务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出数量	项	1
		质量指标	产出质量	%	99
		时效指标	此项目完成时效	年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元
	此项目社会成本控制			元	247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	99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发展	%	99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9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接待费			
单位名称	鹤岗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机关事务服务部门		
单位负责人	赵俊永	联系电话	0468-3356696		
财务负责人	倪巍	联系电话	13946797406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665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665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接待费, 完成本年公务接待任务, 严格遵守八项规定, 认真执行公务接待管理办法, 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出数量	项	1
		质量指标	产出质量	%	99
		时效指标	此项目完成时效	年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元
	此项目社会成本控制			元	665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	99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发展	%	99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9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单位名称	鹤岗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机关事务服务部门		
单位负责人	赵俊永	联系电话	0468-3356696		
财务负责人	倪巍	联系电话	13946797406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235.7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35.7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根据公车管理的相关规定, 加强公务用车管理, 保障市直单位公务出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出数量	项	1
		质量指标	产出质量	%	99
		时效指标	此项目完成时效	年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元
	此项目社会成本控制			元	2357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	99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发展	%	99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9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宝泉岭分局人员及工作经费			
单位名称	鹤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负责人	李忠辉	联系电话	13351958438		
财务负责人	张辉	联系电话	15946611669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1080.5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1080.5	财力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宝泉岭分局以2023年9月份工资测算2024年费用为1078.13万元。 人数: (在职53人, 退休63人) 1、工资福利支出合计: 979万元。(在职工资: 487.28万元、退休工资: 128.59万元、公积金: 120.46万元、十三月工资: 18.80万元、绩效工资: 24.24万元、社保缴费: 169.13万元、聘用人员: 13.44万元、独生子女费: 0.06万元、个人取暖费: 17万元) 2、办公经费合计: 87.45万元(定额、车补、福利费、工会经费) 3、办公用房取暖费: 14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宝泉岭分局人员及工作经费1户单位	户	1
		质量指标	人员及工作经费预算执行到项目率 $\geq 95\%$	%	≥ 95
		时效指标	人员及工作经费资金使用执行时间	月	≤ 12
		成本指标	人员及工作经费预算执行到项目率 ≥ 1080.5 万元	万元	≤ 1080.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正常运转, 提升监管效 $\geq 95\%$	%	≥ 9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履职办事能力, 更好服务社会 $\geq 95\%$	%	≥ 95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营商环境健康发展 $\geq 95\%$	%	≥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市场监管事业可持续发展 ≥ 1 年	年	≥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市场监管事业的满意度 $\geq 95\%$	%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公安局	主管部门			
单位负责人	陈伟宏	联系电话		0468-3220007	
财务负责人	刘树才	联系电话		0468-3353909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511.628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511.628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及时发放公安民警值勤津贴及加班补贴,提升干警职业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1项	项	1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95%	%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12月	月	12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经济成本控制≤511.62万元	万元	511.6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95%	%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留置看护工作值勤补助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公安局	主管部门		
单位负责人		陈伟宏	联系电话		0468-3220007
财务负责人		刘树才	联系电话		0468-3353909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230.04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30.04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及时、足额发放留置看护工作值勤补助资金,提升干警职业幸福感。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1项	项	1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95%	%	95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经济成本控制≤230.4万元	万元	230.4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95%	%	95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公安局工农分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公安局
单位负责人		杨绍武	联系电话		18404688002
财务负责人		张迪	联系电话		18404685017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291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91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项	1
		质量指标	治安案件破案率	%	90
		时效指标	案件、纠纷发现后响应时间	日	1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万元	291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满意度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2: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鹤岗市公安局兴安分局

审核部门: (盖章) 鹤岗市公安局

项目名称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公安局兴安分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公安局		
单位负责人	张涛	联系电话	13846882888		
财务负责人	赵志国	联系电话	18404682019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268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68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公安机关打击违法犯罪, 维护社会大局平稳安定, 为经济保驾护航。五保项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 ≥ 1	项	1
		质量指标	支付完成率 $\geq 100\%$	%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 12 (月)	月	1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268	万元	26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 ≥ 268	万元	268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是否稳定)	是/否	是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是否显著)	是/否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影响 ≥ 1 年	年	1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geq 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审核部门: (盖章)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			鹤岗市公安局
单位名称	鹤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主管部门
财务负责人	王尔丹			联系电话
	合计			235
	1、一般公共预算			235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4、其他资金			
资金来源 (万元)	按时发放加班及岗位津贴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数量指标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项目≥1项	项	1
	质量指标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项目完成率≥95%	%	95
	时效指标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项目总成本控制≤90万元	万元	90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等≥90万元	万元	90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	9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项目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写。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审核部门：（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上年未付公用取暖费			
单位名称	鹤岗市人民警察训练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公安局		
单位负责人	付崇龙	联系电话	0468-3220001		
财务负责人	程国强	联系电话	0468-3228668		
预算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497.18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497.18	财政拨款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市教育培训基地园区正常供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取暖费成本≤497.18万元	万元	497.18
		质量指标	公用取暖费支付完成率≥50%	%	50
		时效指标	公用取暖费支付时效≤6月	月	6
		成本指标	取暖面积≥70000平方米	平方米	70000
		经济效益指标	公用取暖费经济效益指标≥90%	%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用取暖费使用≤497.18万元	万元	497.1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工作人员满意率≥90%		90

备注：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	主管部门	鹤岗市公安局
单位负责人	李松贵	联系电话	15304683888
财务负责人	管秀凤	联系电话	15145858565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208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08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资金项目≥1项	项	1
		质量指标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项目完成率≥95%	%	95
		时效指标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控制≤208万元	万	20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助力经济发展等≥208万元	万	208
		社会效益指标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执勤加班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服务对象满意度≥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政法涉密会商系统建设资金			
单位名称	中共鹤岗市委政法委员会	主管部门			
单位负责人	郑文刚	联系电话		18345639977	
财务负责人	张宇刚	联系电话		17504680001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206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06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互联互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法涉密会商系统建设资金项目≥1项	项	1
		质量指标	政法涉密会商系统建设资金项目完成率≥95%	%	95
	时效指标	政法涉密会商系统建设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月	月	12	
	成本指标	政法涉密会商系统建设资金项目成本控制≤206万元	万元	20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等≥206万元	万元	206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法涉密会商系统建设资金项目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	90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地方煤矿安全稽查支队长聘人员绩效工资			
单位名称	鹤岗市地方煤矿安全稽查支队	主管部门	鹤岗市煤炭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局		
单位负责人	孟宪俊	联系电话	0468-3388600		
财务负责人	郭岗萍	联系电话	0468-3388387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413.05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413.05	财力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市煤矿安全稽查支队对各区煤矿安全监管部门进行监督指导监督煤矿企业、综合协调各有关部门开展煤矿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保障长聘人员绩效工资,确保工作有效正常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聘人员绩效工资项目≥1项	项	1
		质量指标	长聘人员绩效工资项目≥95%	%	95
		时效指标	长聘人员绩效工资项目≤12月	月	12
		成本指标	长聘人员绩效工资项目≤413.05万元	万元	413.0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等≥413.05万元	万元	413.05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和稳定≥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聘人员绩效工资项目≥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性收费)-人防信息警报建设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主管部门				
单位负责人	李增刚	联系电话	3218001			
财务负责人	阴宏亮	联系电话	3218018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7510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7510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该项目是按照国家、省人防办“十四五”发展规划,为了提升人防战时和平时应急通信保障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5项	项	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95%	%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12月	月	1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7510万元	万元	7510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预算控制≤7510万元	万元	7510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预算控制≤7510万元	万元	75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7510万元	万元	7510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95%	%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完成率≥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3年	年	3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人防机动通信系统升级改造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主管部门			
单位负责人	李增刚	联系电话		3218001	
财务负责人	阴宏亮	联系电话		3218018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671.93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671.93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人防机动指挥所及卫星通信系统升级改造, 需要更新设备, 并进行车辆、线缆田辅材改装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geq 1项	项	1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geq 95%	%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leq 12月	月	1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leq 671.93万元	万元	671.93
			社会成本预算控制 \leq 671.93万元	万元	671.93
			生态环境成本预算控制 \leq 671.93万元	万元	671.9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 \geq 671.93万元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geq 95%	%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完成率 \geq 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geq 5年	年	5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留置场所建设维护资金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	丁晓震	联系电话	0468-3350233		
财务负责人	刘明枫	联系电话	0468-3350233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2348.82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348.82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市纪委监委廉政教育基地装饰装修、外挂电梯建设、消防设施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留置场所建设维护资金项目≥1项	项	1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90%	%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1年	年	1
		成本指标	留置场所建设维护资金项目成本控制≤2348.82万元	万元	2384.8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2348.82万元	万元	2384.82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发展≥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节能环保≥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	90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廉政教育基地建设资金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	丁晓震	联系电话	0468-3350233		
财务负责人	刘明枫	联系电话	0468-3350233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657.1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657.1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市纪委监委廉政教育基地装饰装修、外挂电梯建设、消防设施建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廉政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geq 1项	项	1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geq 90%	%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leq 1年	年	1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leq 657.1万元	万元	657.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 \geq 657.1万元	万元	657.1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发展 \geq 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节能环保 \geq 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影响 \geq 1年	年	1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	90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纪检办案业务费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	丁晓震	联系电话	0468-3350233		
财务负责人	刘明枫	联系电话	0468-3350233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800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8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用于职工活动中心建设装修、图版制作、设备购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纪检办案业务费项目≥1项	项	1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90%	%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1年	年	1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800万元	万元	8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800万元	万元	800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发展≥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节能环保≥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	90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留置专区餐费补助资金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	丁晓震	联系电话	0468-3350233		
财务负责人	刘明枫	联系电话	0468-3350233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850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850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市纪律审查办案基地以及留置专区内涉案人员、办案人员、看护队员等用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留置专区餐费补助资金项目≥1项	项	1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90%	%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1年	年	1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850万元	万元	8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850万元	万元	850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发展≥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节能环保≥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	90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审核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纪检巡视巡察经费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	丁晓震	联系电话	0468-3350233		
财务负责人	刘明枫	联系电话	0468-3350233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213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13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市纪律审查办案基地以及留置专区内涉案人员、办案人员、看护队员等用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纪检巡视巡察经费项目≥1项	项	1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90%	%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1年	年	1
		成本指标	纪检巡视巡察经费项目成本控制≤213万元	万元	2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213万元	万元	213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发展≥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节能环保≥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	90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填报单位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审核部门: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驻村工作队个人补贴及工作经费			
单位名称		中共鹤岗市委组织部	主管部门	中共鹤岗市委组织部	
单位负责人		汝长华	联系电话	3350855	
财务负责人		廉培海	联系电话	3350855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231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231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部机关运行维护, 资金按时拨付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项目≥1项	项	1
			发放人数≥60项	项	60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项目完成率≥95%	%	95
			发放人数完成率≥95%	%	95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发放人数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项目成本控制≤231万元	万元	231
			发放人数项目成本控制小于231万元	万元	23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等≥231万元	万元	231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设备项目持续影响≥1年	年	1	
		办公用品项目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鹤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审核部门: (盖章) 鹤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国企职教幼教待遇补差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负责人	蒋志刚	联系电话		13359775977	
财务负责人	李铁	联系电话		13846802050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338.65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338.65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及时拨付部门项目款-国企职教幼教待遇补差资金, 确保职教幼教待遇资金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 1	个	1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完成率 $\geq 95\%$	%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 12 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 338.65 万元	万元	338.6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退休人员月可支配收入 ≥ 338 万元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 $\geq 95\%$	%	95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网银形式发放, 做到无纸质货币发放率 $\geq 99\%$	%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	95

备注: 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 目标值应不低于90。